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投资种类：公司套期保值的品种限于公司及子公司生产改性聚丙烯复合材料及制品所需的主要原材料聚丙烯的期货品种。

2、投资金额：根据实际业务需要，本次公司及子公司进行期货套期保值账户资金（保证金）投入限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

3、特别风险提示：公司进行套期保值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主要为有效规避原材料价格剧烈波动对公司经营带来的影响，但进行套期保值交易仍存在一定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因期货市场行情波动、合约活跃度低、操作不当、交易系统问题、客户违约等因素影响，造成公司交易损失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顺威股份”）于 2022 年 7 月 2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公司及子公司在 1,000 万元额度内以自有资金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现就公司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基本情况

1、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原因和目的

公司及子公司生产改性聚丙烯复合材料及制品所需的主要原材料聚丙烯，其价格受市场的影响较大。为尽可能规避生产经营中的原材料成本大幅波动风险，控制公司生产经营的成本，公司决定开展聚丙烯的套期保值业务，利用期货的套

期保值功能进行风险控制，以降低公司经营风险，保证产品成本的相对稳定。

本次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公司资金使用安排合理。根据相关会计准则，本次投资符合套期保值相关规定。

2、投资金额、投资期限及资金来源

根据实际业务需要，本次公司及子公司进行期货套期保值账户资金(保证金)投入限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公司及子公司进行套期保值业务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额度在期限范围内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期货套期保值账户资金投入限额(即人民币 1,000 万元)。期货套期保值使用公司自有资金，不得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进行期货套期保值。董事会批准后由法定代表人授权总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负责具体签订(或逐笔签订)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相关协议及文件。

3、投资品种

根据公司业务及产品定价机制，公司选择新材料业务中的聚丙烯(PP)类产品作为套期保值的期货品种。

二、审批程序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9 日召开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事项在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及公司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一) 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

公司及子公司进行套期保值业务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是为了有效规避原材料价格剧烈波动对公司经营带来的影响，但期货市场仍会存在一定风险，具体如下：

1、价格波动风险：期货行情变动较大，可能产生价格波动风险，造成投资损失。

2、资金风险：期货交易采取保证金和逐日盯市制度，可能会带来相应的资金风险。

3、流动性风险：可能因为成交不活跃，造成难以成交而带来流动性风险。

4、内部控制风险：期货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产生由于内控体系不完善造成风险。

5、会计风险：公司期货交易持仓的公允价值随市场价格波动可能给公司财务报表带来影响，进而影响公司业绩。

6、技术风险：从交易到资金设置、风险控制，到与期货公司的联络，内部系统的稳定与期货交易的匹配等，存在着因程序错误、通信失效等可能导致交易无法成交的风险。

7、客户违约风险：在产品交付周期内，由于原材料价格周期大幅波动，客户可能主动违约而造成公司期货交易上的损失。

（二）公司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为应对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生产经营所需进行期货套期保值的操作，不做投机和套利交易，期货套期保值的数量原则上不得超过实际生产需采购的数量，期货持仓量应不超过需要保值的数量，在此基础上以最大程度对冲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2、公司及子公司将严格控制套期保值的资金规模，合理计划和使用保证金，使用自有资金用于套期保值业务，不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进行套期保值，同时加强资金管理的内部控制，资金规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会批准的保证金额度。

3、公司及子公司将重点关注期货交易情况，合理选择合约月份，避免市场流动性风险。

4、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套期保值额度、品种范围、内部流程、

风险管理等作出了明确的规定，公司将严格按照《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规定对各个环节进行控制，同时加强相关人员的职业道德教育及业务培训，提高相关人员的综合素质。

5、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相关规定执行，合理进行会计处理工作。

6、公司将设立符合要求的计算机系统及相关设施，选配多条通道，降低技术风险。

7、公司为进行套期保值而指定的商品期货的公允价值变动与被套期项目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相抵销后，导致合计亏损或者浮动亏损金额每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绝对值的 10%且亏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人民币后，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

四、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

公司及子公司在相关批准范围内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可以有效地规避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锁定生产经营成本，稳定产品利润水平，提升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和综合竞争能力。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期货套期保值制度，具有与拟开展套期保值业务交易相匹配的自有资金，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落实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措施，审慎操作。公司资金使用安排合理，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

综上所述，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具备可行性，有利于公司在一定程度上规避经营风险。

五、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主要为规避原材料价格剧烈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带来的不确定风险，充分利用期货衍生品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促进产品成本的相对稳定，保障企业持续健康运行。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

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相关规定执行，合理进行会计处理工作。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套期保值业务，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交易，有利于规避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市场风险，降低经营风险，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指引并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制定了《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操作原则、审批权限等做了明确规定，总体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公司已编制《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对其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进行了分析，其进行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切实可行，可有效降低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风险，有利于稳定生产经营。该事项决策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1,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七、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主要是为了防范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不利影响，增强财务稳健性，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建立健全有效的审批程序和风险控制体系，并严格按照制度要求执行。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相关决策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八、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5、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
特此公告。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30日